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嘉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娟女士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数、审议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全部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40 人调减为 139 人,上述激励对象原获授股份数将调整给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其他激励对象,本次授予的权益总量不变。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属于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中确定的人员。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周燕飞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该项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4 年 9 月 20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39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528.93 万股,授予价格为 4.34 元/股。

关于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周燕飞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该项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三日